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2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龙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并确保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针对上述议案，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审议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员工将由受让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继；公司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基于上述约定及决议，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 33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 209.8 万股及授予给 17 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 27.5 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 237.3 万股。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8.88 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1.15 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 33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 209.8 万股及授予给 17 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

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 27.5 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 237.3 万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8.88 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1.15 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回购价格准确,董事会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7 月 8 日